

##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本公司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智轩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智轩”）拟认购信托计划的次级份额。此后，信托计划将以次级份额资产认购西藏智轩对重庆中美恒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美恒置业”）的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债权。

据此，西藏智轩、中美恒置业拟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签订《债权转让及重组协议》，约定西藏智轩将其持有的对中美恒置业的人民币 40,000 万元债权转让给中融信托。

为确保前述交易事项顺利实施，公司拟为中美恒置业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相关债务到期之日起三年。（前述事项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截至目前，前述担保尚未实施。

### 二、取消担保情况

2019 年 2 月 1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取消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取消了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认购信托计划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事项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发布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暨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鉴于前述事项已取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保证合同》尚未签署，担保行为并未实际发生，公司取消了为中美恒置业提供担保的事项。

### 三、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1、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在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额度内，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2018 年 6 月 19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达州绵石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了人民币 50,000 万元担保。

2、2018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及 2018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全资子公司西藏智轩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了人民币 6,000 万元担保。

3、2018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拟为全资子公司成都迈尔斯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2018 年 12 月 4 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成都迈尔斯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了人民币 17,000 万元的担保。

4、2018 年 11 月 22 日，公司为中美恒置业提供了人民币 623.71 万元的担保。

5、2019 年 1 月 14 日，公司为中美恒置业提供了人民币 995.35 万元的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累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74,619.06 万元。本年度已审批担

保额度为人民币 250,000 万元，担保额度剩余人民币 181,380.94 万元，总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42.67%，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8.57%。

公司下属各房地产投资项目公司按照房地产行业惯例为购房人提供按揭贷款担保。除前述担保外，公司不存在任何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

#### 四、备查文件

中迪投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2月12日